

证券代码:300630

证券简称:普利制药

公告编号:2019-069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19 年 6 月 6 日下午 1:00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 2019 年 6 月 5 日-2019 年 6 月 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5 日下午 15:00 至 2019 年 6 月 6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经济开发区新洲路 78 号,浙江普利药业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周茂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表38人，代表股份84,420,8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087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表4人，代表股份80,158,4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760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4人，代表股份4,262,4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27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表35人，代表股份6,072,8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315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表1人，代表股份1,810,4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988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4人，代表股份4,262,4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2.3270%。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逐项审议、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具体表

决情况如下：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2发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3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5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6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7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8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9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10本次决议发行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11本次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7、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80,3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20%；反对23,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1%；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32,3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330%；反对2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90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67,0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63%；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438%；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19,0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1139%；反对37,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84,380,3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20%；反对23,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1%；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032,35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3330%；反对23,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903%；弃权16,8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768%。

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6日